

证券代码：603068

证券简称：博通集成

公告编号：2024-030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3日以电话、专人或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 Pengfei Zhang 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研究，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博通集成电

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议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 1387 号 41 幢本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4 日